



## 教會增長與神的計畫

經文：創1:26-31; 約10:10,18; 1:4; 徒1:8

引言：

神創造萬有後造人，並將大地交給人，叫人去管理，並生養眾多，遍滿全地。這其中包含許多教會增長的基本原理，和神對教會增長的計畫。

### 一．神造人有生命的原理

- 1.是有生命的人。即在空間與時間中能一直延續的人。
- 2.是能生殖的人。繁殖是生命的本質，也是生命的律，繁殖的結果就是遍滿全地。
- 3.是有思想的人。思想是發揮生命本質的表現，有甚麼生命就有甚麼思想，生命的程度如何，表現的思想也如何，多有神的生命，就多有神的思想。
- 4.是能工作的人。生命的另一本能即工作，將所思想的成果藉工作表達出來，工作表達人的思想也表達人的生命與性格，工作也可以訓練性格。
- 5.只能與同生命相交的人。生命相同才能相交，生命不同只有單方面的相交，我們有神的生命，才能與神相交(約壹1:1-4)。

### 二．神造人的計畫

- 1.生命的增長，可成為成熟的人(弗4:12-14)。
- 2.生命豐盛可以繁殖。從生物學方面說，這是生物上的增長。
- 3.可以佔據，管理全地，神是將全地賜給人；但後來人多了，神又啟示將某地賜給某些人。即腳所踏之地賜給人(創13:14-17)。
- 4.神要人發揮祂所賜生命的潛在力。生命在祂裏頭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(約1:4)，這顯明生命不但使人：
  - a.有看見—生命對客觀的反應，思想分辨是非善惡的認識。
  - b.有能力—生命對反應的行動。
  - c.有控制—生命的本質適當的應用（理智的發揮），可以用甚麼，用多少。
  - d.有引導—意志的決定當作甚麼，立刻去作甚麼。

### 三．對教會增長的配合

- 1.神救人，將祂的生命賜給人，就是要人將祂的本質去發揮，使信徒將生命傳出去。
- 2.神給人更豐盛的生命，即叫人將生命擴至全地。且有能力的到全地去工作，以時間的延長去佔據空間。
- 3.當清楚知道神將這地賜給我，在那裏佔領那地。不要半途而廢，許多人頻頻轉工場，這不合聖經原則。
- 4.在管理的事上就要運用我們生命的潛力，全心去用，思想如何去佔領去管理。所以神的僕人是進步性的，而不是退縮性的。

結論：

我們的生命如何發揮？對神交託我們的生命如何運用？是否清楚神要我們得的地？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[GoldenLampstand.org](http://GoldenLampstand.org)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76-016